

西政数〔2021〕8号

关于推进政务服务向基层延伸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、县直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动“放管服”改革落实，推进“15分钟政务服务圈”建设，西平县依托银行网点、邮政网点、便利店的布局，通过合作的方式，着力为群众办实事、解难题，不断增强企业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，推动政务服务再提升、营商环境再优化。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“以人民为中心”的发展理念，紧紧围绕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全力打造“在西平 全办成”的服务品牌，落实“审批有速度，服务有温度”的工作理念，按照依法推进、精准发力、稳步实施、政银、政邮协同的工作要求，强化流程再造，着力打造高效便民的行政审批服务机制，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。

二、服务形式

“政银、政邮合作”工作模式，即行政审批服务系统在银行、邮政设置帮办服务网点，申办人员可就近选择设置于银行、邮政的服务网点，将申请材料由网点工作人员进行整理、核对与网上申报，将数据推送到行政审批服务部门。

三、网点设置

**（一）服务网点选择。**根据银行、邮政根据网点分布，选择靠近乡镇、社区等区域设置服务网点。网点由银行、邮政和行政审批服务部门共同确定。

**（二）服务网点配置。**各银行服务网点应按照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设置的准入标准，进行标准化、规范化配置，设置服务专柜，配备专（兼）职工作人员，配齐网络设备。

**（三）服务网点规范。**各服务网点应建立健全“政银合作”“政邮合作”工作制度规范，明确工作人员岗位职责，建立人员管理档案和管理台账。

四、工作分工

**（一）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职责。**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强化对“政银合作”“政邮合作”工作的领导及协调，协调各职能部门做好系统网络的调试和维护，解决“政银合作”“政邮合作”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，做好银行、邮政工作人员的培训和管理工作，制定并完善工作流程和制度规范，做好网络的使用管理工作，实施对网点的日常监督管理，稳步推进“政银合作”“政邮合作”工作顺利开展。

**（二）服务网点职责。**银行、邮政负责选报网点人员和网点的推荐，加强对网点工作人员的政治、业务和礼仪培训，严格制度规范，强化保密措施，提供必要的网络和装备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明确责任。**“政银合作”“政邮合作”工作是商事制度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举措，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 局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努力推进工作的开展。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，明确责任股室和责任人，建立沟通协调机制，切实将“政银合作”“政邮合作”工作作为便民利企的有效途径和创新行政审批服务的新路径。银行、邮政机构要立足本职，积极配合，做好工作的对接和沟通，制定绩效考核办法，明确责任分工，拓宽服务渠道，优化办事流程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

**（二）明确目标。**为进一步推动“政银合作”“政邮合作”工作的开展，根据银行、邮政网点分布布局，按照“成熟一个，开通一个”的原则，对各区县网点设置工作进行量化。于2021年年底前完成网点设置目标，并建立行之有效的运行机制，确保“政银合作”“政邮合作”工作开展。

**（三）加强督导。**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加大对各单位“政银合作”“政邮合作”工作的督导，定期通报网点设置情况。对工作迟缓，推进不力的单位进行通报，对工作中推诿扯皮以及不作为、慢作为、乱作为行为进行问责。

**（四）加大宣传。**为扩大“政银合作”“政邮合作”工作的影响力，各职能部门要充分利用报纸、电视、广告和新兴媒体进行宣传，各银行、邮政要紧密配合，形成强大的宣传攻势，将“政银合作”“政邮合作”的网点、办事指南及时向社会公开，增强“政银合作”“政邮合作”的公信力和社会认可度。

 西平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

2021年10月11日